

授 權 書

稱謂	姓名	出生日期 (民國)	統一編號/身分證字號	備註
授 權 人 (貸與人)	花蓮縣瑞美國民小學			03-8872014
	花蓮縣瑞穗鄉中山路二段 389 號			
法定代理人	校長 陳世杰			
		花蓮縣瑞穗鄉中山路二段 389 號		
授 權 人 (借用人)				
雙方代理人				

【一】 授權事項：職務宿舍借用公證

【二】 授權說明：人為辦理前項事項公證，因事不能親自到場，茲依公證法第七十六條之規定，提出本授權書，委任代理人到場提出公證之聲請，並代簽署本案有關文件。

【三】 授權權限：代理人於代理權限內，以本人之名義所為之意思表示，直接對本人發生效力。

授權人（貸與人）：花蓮縣瑞美國民小學

法定代理人：校長

授權人（借用人）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※請機關蓋用關防印信（大小章），並請借用人簽名＋蓋章，以茲證明。